

股票代码：000656

股票简称：金科股份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JINKE 金科

美好你的生活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二〇一七年五月

重要声明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金科股份”或“公司”）对外公布的《金科股份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安信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安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安信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11
第五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2
第六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3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九章	其他情况	16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债券名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5 金科 01”，债券代码为 112272）。

二、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38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

三、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

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

四、债券面额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五、债券存续期限

本期债券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在发行人公告调整票面利率后，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六、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6.40%，在首期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首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赎回或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并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8 月 28 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8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8 月 2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28 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8 月 2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七、债券信用等级

发行时信用等级：

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最新跟踪评级情况：

2016年5月16日，大公国际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并出具大公报 SD【2016】162 号《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5 金科 01”的信用等级维持 AA，与上一次评级结果一致。

2017年4月28日，大公国际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并出具大公报 SD【2017】099 号《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7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调整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5 金科 01”的信用等级调整为 AA+。

八、担保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

九、质押式回购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保荐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簿记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已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改善公司债务结构。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NKE PROPERTY GROUP CO.,LTD.

股票代码：000656

注册资本：5,343,368,316.00 元

法定代表人：蒋思海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

办公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春兰三路 1 号地矿大厦 7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401121

联系电话：023-63023656

传真：023-63023656

网址：<http://www.jinke.com>

电子信箱：ir@jinke.com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1、2016 年全国房地产市场形势分析

2016 年房地产政策围绕“化解房地产库存，促进房地产持续健康发展”的总体基调，特别是上半年，先后出台下调首次置业首付款比例、调整购房税收政策、下调银行基准利率水平等支持政策，受货币和行业政策持续宽松及改善性需求集中释放等影响，房地产市场量价齐升，创历史新高。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6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02,581 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6.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7.5%），增速比上年增加 5.9 个百分点，其中住宅投资 68,704 亿元，增长 6.4%；

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57,349 万平米，比上年增长 22.5%，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 22.4%；商品房销售额 117,627 亿元，增长 34.8%，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 36.1%。在区域分化加剧的同时，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市场分化愈加明显。

随着热点城市的房价、地价的快速上涨，引起了国家的高度重视。从 2016 年 3 季度起，为了抑制持续高温的房地产市场，中央政治局会议开始释放调控信号，各大城市迅速出台楼市调控政策。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明确表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部分热点城市的房地产政策经历由宽松到收紧的过程转变。

2、2016 年度发行人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一是经营业绩再创新高。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2.35 亿元，同比增长 66.17%，净利润 17.90 亿元，同比增长 45.13%，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32 亿元（扣除无固定期限委托贷款的影响后），同比增长 9.69%。公司各业务板块全年实现销售金额约 341 亿元，销售同比增长约 43%，突破历史最高水平，其中地产板块实现签约销售金额约 319 亿元，同比增长约 44%，实现签约销售面积约 499 万平米，同比增长约 50%。房地产全年新开工面积约 568 万平米，竣工面积约 715 万平米，结算面积约 498 万平米，年末在建项目 72 个，在建面积约 1155 万平米。

二是发展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土地资源获取卓有成效，全年土地项目总投资约 208 亿元，共计获取 34 宗土地。公司新进郑州、南京、武汉、天津、南宁五个重点城市，三圈一带的“核心十城”布局基本完成，逐步实现公司“二线热点城市为主，一线和中心三线城市为辅，逐步退出四线城市”的发展思路。全年公司开展收购、合作项目 10 个，公司获取项目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末，公司土地储备丰富，可建面积高达 1846 万平米。

三是资本运作成果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如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募资 45 亿元，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有效降低资产负债率。公司持续发力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抓住债券融资窗口，实现直接融资 155 亿元，创新实施应收房款尾款资产证券化，公司融资成本再创新低，负债结构持续改善。公司 2016 年销售回款 329.46 亿元，同比增长 36.20%；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176.45 亿元，同比增长

87.93%，现金流状况持续向好，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

四是销售结构持续优化。公司全年以供给侧改革为抓手，坚决去化存量物业，加快三四线城市销售，全年一二线主要城市及省会城市签约销售约 234 亿元，占销售总额约 73%，销售结构持续优化。公司继续领跑重庆市场，签约销售高达 147 亿元，市场占有率高达 4.43%。

五是产业升级逐渐发力。报告期内，公司筹建社综服务集团和教育公司，持续推动公司产业升级。社区生活服务业绩稳步提升，平台规模初见成效，全年新增合同面积持续增加，新进浙江、山西、湖北、辽宁四省，进驻 60 余个城市，在管项目超过 300 个。进一步完善和扩大社区经营管理体系，累计实现收入达 9.7 亿元，同比增长 45%，实现净利润超 1 亿元，同比增长 150%。初步搭建“天启”社区大数据平台，基本形成信息管理能力。产业综合运营持续发力，新增重庆两江健康科技城项目，全年产业项目累计实现签约销售 9.5 亿元，运营效果初见成效。

六是公司产品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连续十二年荣获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荣获“2016 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综合实力 20 强”，荣膺“2016 中国物业服务十强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持续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注重股东利益保护，全年接待机构数量达 51 个，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6 次。2016 年，公司股票先后纳入融资融券和深港通标的。公司董事会秘书连续 6 次荣获《新财富》“金牌董秘”称号，并进入新财富“名人堂”。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其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亿元）	1,092.49	955.52
总负债（亿元）	867.17	802.14
所有者权益（亿元）	225.32	153.38
每股净资产（元）	3.74	2.97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总收入（亿元）	322.35	193.98
利润总额（亿元）	22.31	17.84
净利润（亿元）	17.90	1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11.99	10.17

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3.95	12.6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62.44	4.12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56.51	-9.65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86.99	27.14

注：本报告期末发行人无固定期限委托贷款余额 29 亿元，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考虑了无固定期限委托贷款的影响。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38号”文批准，发行人于2015年公开发行了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额已于2015年9月2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发行人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48450007号《验资报告》。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

第五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和大公国际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大公国际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年报后 2 个月内对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大公国际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 1 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访谈、评级分析、评审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大公国际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债主体、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跟踪评级结果将在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网站（www.dagongcredit.com）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予以公布，并同时报送发行人、监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如发债主体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大公国际将根据有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或宣布前次评级报告所公布的信用等级失效直至发债主体提供所需评级资料。

2016年5月16日，大公国际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并出具大公报 SD【2016】162 号《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5 金科 01”的信用等级维持 AA，与上一次评级结果一致。

2017年4月28日，大公国际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并出具大公报 SD【2017】099 号《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7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调整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5 金科 01”的信用等级调整为 AA+。

第六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8 月 28 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8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8 月 2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28 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8 月 28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时完成本期公司债券第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工作。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内，本期债券共召开两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因股权激励的部分股份回购注销拟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发行人同受托管理人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在发行人会议室召开本期债券 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和《关于调整“15 金科 01”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但因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债券不足本期未偿还的债券总额的 50%（含 50%）以上，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并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均合法有效。

2、因股权激励的部分股份回购注销拟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发行人同受托管理人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在发行人会议室召开本期债券 2016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额外担保的议案》和《关于调整“15 金科 01”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但因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债券不足本期未偿还的债券总额的 50%（含 50%）以上，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6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并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均合法有效。

第九章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除公司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为 58,800 万元，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629,144 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包括子公司对发行人的担保）余额为 182,300 万元，合计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 93.48%。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实质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6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6 年，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五、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2015 年 8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人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事项，本次发行人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77,319.5876 万股（含 77,319.5876 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 5.8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50,000 万元，用于发行人项目的开发建设和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2016 年 2 月 4 日和 2 月 22 日，发行人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发行数量”等事项进行调整，同时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的有效期限”及“授权的有效期限”。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 2016 年 2 月 5 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 3.68 元/股，

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122,282.6086 万股。报告期内，发行人实施了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发行价格由不低于 3.68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3.63 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22,282.6086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123,966.9421 万股。

2016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

2016 年 9 月，发行人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 4.41 元/股，发行股数为 1,020,408,163 股，由 3 家合格投资者认购，募集资金总额为 4,499,999,998.83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442,087,958.01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相关报告。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3 日。

（具体内容详见发行人于 2016 年 2 月 5 日、2 月 23 日、6 月 21 日、7 月 22 日、9 月 22 日、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发行人诚信状况

经查询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工商总局企业信息公示系统、税务总局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和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未发现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违法失信等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

1、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发行人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8 月 13 日和 11 月 1 日共发布了三次《关于 2016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根据公告内容，发行人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9 日、7 月 31 日和 9 月 30 日发生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情形，属于《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或《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的重大事项。

安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在项目自查时发现：由于发行人在发生上述事项后没有及时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受托管理人也未及时关注到发行人

的公告，所以受托管理人未按《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七条的要求及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在发现上述情况后，安信证券第一时间制定了整改措施并向交易所监管员进行了汇报，整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①第一时间同发行人进行电话沟通，并以邮件正式通知发行人，告知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在“15 金科 01”公司债存续期内，若发生《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或《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况，发行人应严格遵守履行“发行人对受托管理人有及时通知的义务”，并协助受托管理人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②在“15 金科 01”公司债的存续期间加强对发行人的持续关注，安信证券通过定期通讯和不定期现场检查的方式持续关注发行人是否发生《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或《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况，履行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③在“15 金科 01”公司债 2016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对以上情况进行如实披露并提醒债券持有人关注。

④组织再学习，巩固和加强公司债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则的学习，提高专业能力，避免类似情况再度发生。

根据发行人的反馈，发行人上述情况中的新增借款均是正常业务开展中取得的融资，属于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并且发行人已就上述情况进行了公告并提醒债券持有人关注，履行了对债券持有人和市场的信息披露义务，故上述未能及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情况不会对“15 金科 01”公司债的债券持有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安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将在“15 金科 01”公司债存续期内继续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相关《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2、发行人董事长以及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监事发生变动

发行人 2016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红云	董事、董事会主席	离任	2016年08月11日	因工作原因，自愿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主席职务。
蒋思海	董事会主席	任免	2016年08月12日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选举成为董事会主席，自动免去原董事会副主席职务。
张天诚	董事、副总裁	离任	2016年05月20日	因个人事业发展原因，自愿辞去公司董事及副总裁职务。
傅孝文	监事	离任	2016年06月17日	因工作原因，自愿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陈昌凤	职工监事	离任	2016年06月17日	因工作原因，自愿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但任在公司任职。
聂铭	职工监事	离任	2016年06月17日	因工作原因，自愿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但任在公司任职。
陈红	职工监事	离任	2016年06月17日	因工作原因，自愿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但任在公司任职。
周杨梅	职工监事	任免	2016年06月17日	因工作原因，自愿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出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何力为	董事	离任	2016年11月30日	因工作原因，自愿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但其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

发行人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并未影响发行人三会的正常运作，发行人原董事会主席黄红云先生离任后虽不担任发行人任何职务，但仍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发行人的发展，因此发行人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未对“15金科01”公司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的减资

(1) 2016年3月28日，发行人发布了《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根据该公告内容，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股权激励对象余红兵、司维离职，公司拟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800,000股。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00,000股后，发行人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总股本由4,327,060,153股减至4,326,260,153股。安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和

约定，已就该事项召开了本期债券 2016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大会。

(2) 2016 年 9 月 29 日，发行人发布了《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根据该公告内容，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股权激励对象张天诚、唐畅、杨朝安、姜丹丹、冯涛、李如刚、罗文林离职，公司拟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 13,600,000 股。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3,600,000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总股本由 4,326,260,153 股减至 4,312,660,153 股。安信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和约定，已就该事项召开了本期债券 2016 年度第二次债券持有人大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之盖章页）

